

##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更换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荣盛发展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李爱红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个人原因，李爱红女士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的董事会董事、董事会审计监督委员会委员职务。李爱红女士辞职后，将不在公司及公司控股下属公司担任任何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李爱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李爱红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公司董事会对李爱红女士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2023年8月4日，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晓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，同时，同意刘晓文先生正式出任公司董事后，接任李爱红女士原在董事会审计监督委员会委员的职务。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刘晓文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三年八月四日

**附件：**

**刘晓文先生** 中国国籍，1981 年出生，本科学历。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。历任荣盛发展聊城公司财务经理、荣盛发展湛江公司财务经理、荣盛发展廊坊公司财务经理、荣盛发展嘉兴公司财务总监，荣盛发展浙江公司财务总监、荣盛发展康旅集团财务中心总经理。现任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。刘晓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，其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相关指引、深交所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